

包头市第四医院抖音、视频账号代运营宣传服务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GJZFCG2026-019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青山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包头市第四医院抖音、视频账号代运营宣传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:17万元,招标人为包头市第四医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包头市第四医院抖音、视频账号代运营宣传服务项目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包头市第四医院抖音、视频账号代运营宣传服务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包头市第四医院抖音、视频账号代运营宣传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供应商必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中第 22 条的规定,包括: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(2)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。

此外,还应具备以下条件:

- (1)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,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且有能力履行采购内容要求,并能够承担本采购项目实施任务;
- (2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;
- (3) 供应商在“信用中国”网(www.creditchina.gov.cn)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;
- (4) 供应商在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<http://www.ccgp.gov.cn>)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;
- (5) 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/Index>)查询单位及法人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证明结果;

(6)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(<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) 已移出或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;

(7)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(<https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)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6-05-15 11:30:00到2026-05-22 11:30:00。

获取方式: 现场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6-05-26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 包头市青山区少先路2号包头商会大厦2110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6-05-26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: 包头市青山区少先路2号包头商会大厦2110室。

七、其他

1、每个工作日上午: 9:00-12:00, 下午: 15:00-17:00 (法定节假日除外) 到包头市青山区少先路2号包头商会大厦1-2110室 (招标部) 提交报名材料。

2、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携带下列有效证件原件及其复印件 (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, 一式二份)。如资料不全,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报名。

(1)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;

(2)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(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;

(3)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, 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;

(4) 供应商在“信用中国”网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和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www.ccgp.gov.cn)查询无不良记录, 并提供查询结果截图;

(5) 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/Index>) 查询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截图;

(6)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(<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), 无不良记录查询结果截图;

(7)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(<https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)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截图;

(8) 获取文件登记表 (内容包括项目名称、招标编号、投标人单位全称、联系人姓名、电话、邮箱, 表格格式自拟);

公告发布媒介: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,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;

八、监督部门



